附件4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经费3（直达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经费3（直达资金），榕财社（指）（2023）33号

**（二）主要成效**

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规定项目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86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8个，实际完成6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资金使用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健康教育次数(次)，目标值12，完成值13，分值10，得分10。

2)健康档案建档率(%)，目标值75，完成值73.03，分值5，得分4.87。

3)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目标值95，完成值94.81，分值5，得分4.99。

**2、质量指标**

1)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3、时效指标**

1)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能力覆盖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30，得分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居民满意度(%)，目标值95，完成值99，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